

中国共产党

江西省上饶地区组织史资料

(1925—1987)

中共江西省上饶地委组织部
中共江西省上饶地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
江西省上饶地区档案局

中共党史出版社



* 66057169 *

中国共产党

江西省上饶地区组织史资料

1925—1987

中共江西省上饶地委组织部
中共江西省上饶地委党史工作办公室
江西省上饶地区档案局

中共党史出版社

1991年·北京

**中国共产党江西省上饶地区组织史资料
(1925—1987)**

中共江西省上饶地委组织部
中共江西省上饶地委党史工作办公室
江西省上饶地区档案局

出版发行：中共党史出版社
(北京1929信箱 中央党校南院)

印 刷：中央党校印刷厂

787×1092毫米 16开 43.5印张 507千字

1991年6月北京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600册

ISBN 7—80023—358—8 / K·369

定价：32.00元 (内部发行)

凡例

一、《中国共产党江西省上饶地区组织史资料》的收录范围，原则上按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、中共江西省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、江西省档案局的统一规定收录。上饶地区的辖区曾几经变化。凡在现行辖区内的组织，收录具体内容；凡历史上曾在辖区内而在现行辖区内的组织，则只列该组织的名称，不收录具体内容。

二、本资料上限于1925年夏中共弋阳漆工小组成立，下限至1987年11月2日党的十三大闭幕，前后共62年。

三、本资料主要内容：

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。包括：本级党组织的领导机构及领导人名录；本级党组织的工作机构及领导人名录；同级政、军、统、群组织（含党组、党委）及领导人名录；同级政府工作机构及领导人名录；下级党、政、军、统、群组织及领导人名录。其中，党组织系统中，县（市）委纪律检查委员会领导人只收正职，升格为同级党的领导机构之一后，另立章，收正、副职。县一级政权系统中的法院、检察院院长升格前收正职，升格后收正、副职。县一级群众团体系统领导人收正职。

党员、干部综合情况统计。

四、本资料分上、下两部，共5编。上部为第一编，党组织系统。下部依次为第二编，政权系统；第三编，军事系统；第四编，统一战线系统；第五编，群众团体系统。党组织系统，建国前分党的创立和大革命时期、土地革命战争时期、抗日战争时期、全国解放战争时期，建国后分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

主义时期、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期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共7个时期。政、军、统、群系统，建国前与党组织系统合编，建国后分为3个时期按系统分编。一般按照组织机构设章，根据内容需要设节、目。

五、本资料编纂体例为“分期划块，纵横结合”，编写方法为文字叙述与名录、图表相结合。

六、“文化大革命”时期的革命委员会，按照历史原貌列出机构名称及领导人名录，并简要注明领导人原来的社会成份（分干部、工人、农民、军人等）。

七、领导人名录以任职时间的先后，分正、副职排列；但在本级组织中，领导人名录重新出现时，以任职文件上注明的顺序排列。

八、在党委领导人名录中，正、副书记均为常委、委员，常委均为委员。为避免重复，在常委中不再列正、副书记名录，委员中不再列常委、正副书记名录。

九、领导人的名录，以任职时使用的姓名为准，对原名、别名、化名及女性、少数民族、或由上级组织兼任下级组织职务的均分别在括号内加以注明。

十、领导人任职起止时间的收录，原则上以任免文件为准。对任职至“文化大革命”或本资料截止时仍在任职的，只列任职时间。

十一、根据上级有关规定，本资料收录的领导人，出版时不作政治注释。

十二、为了做到语言文字规范化，在编辑技术方面，按中央编辑组办公室《〈中共组织史资料〉编辑技术处理的几点要求》处理。

概 述

上饶地区（又称赣东北地区），位于江西省的东北部，东毗浙江，南连福建，北接安徽，扼四省之襟喉，踞东南之要冲。武夷山，怀玉山，山山绵亘，重峦叠嶂；鄱阳湖，信江河，水系相接，纵横若网。境内土地肥沃，物产丰盈，人文胜迹，遍布城乡，素享“物华天宝，人杰地灵”之美誉。现地区首府设在上饶市，另辖广丰、弋阳、万年、上饶、玉山、余干、波阳、铅山、婺源、横峰、德兴等11个县，面积22791平方公里，人口5490391人。

中国共产党在上饶地区的组织，始建于1925年夏，至1987年11月初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闭幕止，春秋60余度，经历了建国前后的7个历史时期。

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，统治阶级腐败无能，经济凋敝，民不聊生，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愈演愈烈。赤贫如洗的赣东北人民充满了强烈的革命愿望。20世纪20年代初，伴随着中国共产党的诞生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春风吹向三江五岳，也吹到了信江两岸、鄱湖之滨。在方志敏、邵式平、黄道等革命先驱的亲手培植下，党的组织犹如株株幼苗，在赣东北的大地上破土而出，她的根系深深扎在人民之中，蕴藏着无穷无尽的生命力。

大革命时期，方志敏等一批赣东北籍的青年知识分子，在南昌、北京等地加入中国共产党。他们纷纷返回家乡传播革命真理，唤起工农民众觉醒。1925年夏，全区第一个党组织——中共漆工小组诞

生。其后，10来个县都有共产党员在活动，弋阳、横峰、鄱阳（今波阳，下同）、余干、德兴、万年等6个县建立了党的支部或特支，其中，鄱阳支部于1927年5月发展为全区第一个县委，余干支部也于同年6月发展为县委。在各地党组织的领导下，反帝反封建的工农革命运动风起云涌。著名的“漆工镇暴动”形成了大革命斗争的高潮，“方志敏两条半枪闹革命”，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创建“方志敏式”的根据地起到了奠基作用。

土地革命战争时期，是建国前党的组织以及政权、军事、群众团体组织在上饶地区建立最为普遍、最为兴盛的时期。大革命失败后，英雄的赣东北人民没有被国民党反动派的屠杀政策所吓倒、所屈服。他们在党的“八七”会议精神指引下，高举起“武装斗争”和“土地革命”的旗帜，投入了创建和发展革命根据地的斗争，进行了寻求中国革命道路的伟大实践。

这一时期，党在上饶地区建立的第一个地级组织，为1928年2月设在鄱阳县城的中共江西东北特委（一年后迁景德镇）。方志敏等于1928年初组建了中共五县工作委员会，直接领导创建赣东北革命根据地的斗争。此后10年，从中共信江特委、信江特区苏维埃政府，到中共赣东北特委、赣东北特区苏维埃政府，到中共赣东北省委、赣东北省苏维埃政府，到中共闽浙赣省委、闽浙赣省苏维埃政府，直至三年游击战争期间的中共皖浙赣省委，根据地各个斗争阶段的最高一级党政组织领导机构，先后设在本地区的弋阳九区、横峰葛源和婺源鄣公山等地。此外，根据地最高一级党委机构中设立了军事委员会，最高一级政权机构中设立了革命军事委员会，直接领导军事斗争，还创建了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～第十军团。根据地还建立了共青团、工会、妇女解放运动委员会等群众团体组织。

这一时期，上饶地区11个县，均建立了党的县委，建立了县级苏维埃政权，建立了赤色警卫连、独立营（团）等地方红军和县赤卫军（队）、少年先锋队等群众武装，建立了共青团、工会、妇女会等多种群团组织。县级党、政、军、群的下辖组织遍布各区、各乡、各村，形成了完整的组织系统和健全的组织机构。在各级各类组织的领导和联结下，英雄的赣东北人民同毗邻的省际、地际边区的广大群众一道，将斗争烽火燃遍闽浙皖赣4省80多个县，建树了“血战东南半壁红”的辉煌业绩。

抗日战争时期，形成了国共第二次合作的新局面。上饶地区的党组织，有的系从三年游击战争中保存并延续下来，主要有杨文翰任书记的中共上（饶）横（峰）弋（阳）德（兴）中心县委（中心县委领导的一支游击队独立坚持武装斗争，直至1943年失败）。另有中共皖浙赣特委、闽北特委、赣北特委、赣东工委等4个系统发展过来，新建了弋（阳）德（兴）横（峰）、上（饶）广（丰）铅（山）两个中心县委和婺源、上饶、铅山、广丰、鄱阳、德兴等县县委（或工委）。还在上饶、铅山等地公开设立了新四军的办事机构。这一时期，全区没有形成党组织的统一领导机构，也没有建立政权组织。各地党的组织采取公开活动与秘密斗争相结合的方式，领导全区广大民众，一度掀起抗日救亡运动的高潮。1941年1月，国民党反动派背信弃义，制造了震惊中外的“皖南事变”，不久，又在上饶茅家岭等地设立了人间魔窟——上饶集中营。在狱中共支部的领导下，共产党人和革命志士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。“皖南事变”后，全区各县党组织相继遭到破坏，或因与上级党组织失去联系而自行解体，但党的活动没有完全停止，从而为解放战争时期在上饶地区重建党的组织创造了条件。

全国解放战争时期，上饶地区党政军组织的重建与发展，以1949年5月上旬本地区获得解放为界，经历了前后两个阶段。前一阶段，分别从中共皖南地委、闽北地委和江西工委3个系统发展过来，上饶地区除中共皖南地委领导下的皖浙赣（大）工委于1948年12月移驻婺源鄣公山领导皖浙赣边区的斗争之外，婺源本县建立了党政军组织。还相继建立了中共（上）饶开（化）德（兴）玉（山）工委、中共上（饶）广（丰）县委、中共赣东工委等组织，党的活动几乎遍及各个县。各地党组织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，有的组建了游击队开展武装斗争，在蒋管区开辟了第二战场；有的秘密发动群众，开展地下斗争，直至配合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下，使赣东北地区获得了解放。后一阶段，鉴于上饶地区战略地位的重要和斗争形势的需要，根据党中央决定，在上饶市建立了直属华东局的省一级组织——赣东北区党委，同时建立了赣东北行政公署和赣东北军区。在今上饶地区内还组建了中共上饶、鄱阳两个地委，另建两个市委、12个县委和同级政、军组织，领导全区人民剿匪肃特、发展生产、征借粮食，组织支援解放大军继续南下、西进的斗争。4个多月之后，赣东北区党委奉命撤销，全区党组织归属中共江西省委建制。

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，赣东北20余年红旗不倒，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是决定性的因素，战斗在这一地区的人民用自己的生命和鲜血创造了奇迹。尤其是土地革命战争时期，赣东北是闽浙皖赣革命根据地的策源地和中心区域。方志敏、邵式平、黄道等赣东北籍的优秀共产党员，披肝沥胆，勇于求索，开创了“工农武装割据”的伟业。他们的理论和实践，丰富了毛泽东关于红色政权的理论，为中国革命道路的形成并通向胜利作出了杰出的贡献。在“方志敏

式”的根据地里，党支部建在红军连队和广大乡村，成为群众斗争的领导核心，充分发挥了战斗堡垒作用；广大党员，尤其是党的干部真正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。为全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积累了可资借鉴的丰富经验。在长达20余年的峥嵘岁月里，共产党员和革命志士披坚执锐、冲锋陷阵，甘愿为壮丽的共产主义事业奉献青春，全区仅知晓姓名的英烈就有34807人。座座青山埋忠骨，条条江河寄英魂，革命先驱的辉煌业绩如日月经天，江河行地，千古不朽，万世流芳。

1949年10月1日，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，中国共产党确立了执政党的地位。从此，上饶地区党的组织以及政、军、统、群组织，在稳定中（“文化大革命”期间有严重波折）得到大发展。

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，上饶地区党政军统群组织（党组织开展了统一战线工作，未成立全区性的统一战线组织），根据上级的决定或随着行政区划的几度变化，各类组织的领导体制、工作部门、下辖组织亦几度变更，政权组织曾几度易名。

建国前夕，中共江西省上饶地委、江西省上饶专署、中国人民解放军江西军区上饶军分区等，在原华东区赣东北区党委上饶地委、贵溪地委，赣东北行政公署上饶专署、贵溪专署，中国人民解放军赣东北军区上饶军分区、贵溪军分区的基础上建立。群众团体组织于1949年9月建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（1956年5月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）上饶专区地方工作委员会；1950年7月建立江西省总工会上饶专区办事处；1950年11月建立上饶专区民主妇女联合会；1951年8月建立上饶专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等。

这一时期，中共上饶地委所辖的县、市党组织发生了几次变化：

建国之初，上饶地委辖9县1市党的组织；1952年10月，浮梁地委并入上饶地委，辖16县2市（此系上饶地委辖区最大的时期）；1953年6月，景德镇市升格为省直辖市，上饶地委辖16县1市；1959年1月，浮梁县划归景德镇市，上饶地委辖15县1市；1960年4月，上饶县并入上饶市，上饶地委辖14县1市；1964年4月，上饶县、市分设，上饶地委复辖15县1市。地委先后更迭6任书记。在领导体制上，1958年9月至1964年2月设立过书记处。

这一时期，上饶专署几经更名：1949年9月称江西省人民政府上饶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；1950年9月称江西省上饶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；1951年6月称江西省人民政府上饶区专员公署；1955年2月称江西省上饶专员公署。上饶专署先后更迭6任专员。专署的工作机构亦几度更名与撤并：1956年撤科设办，设立6大办公室；1958年11月撤办设处；1961年1月各处合并，又设立6大办公室；同年8月再度撤办设处。此外，1950年4月成立了江西省人民法院上饶分院；1953年1月成立了江西省人民检察署上饶专区分署。

这一时期，上饶军分区的名称未变，先后更迭7任司令员，6任政治委员。其下辖的各县军事组织，经历了县大队（武装支队）——武装部——兵役局——武装部的变化。

这一时期，在党中央的统一领导下，上饶地区的党政组织发挥了其领导职能，带领全区人民完成了社会主义改造的任务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取得了巨大的成就。

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“文化大革命”，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，被反革命集团所利用，给党、国家和全国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。上饶地区和全国一样，遭受了严重的灾难和损失。地区的党、政、军、统、群组织遭到极大的破坏，有的甚至被取消。党

组织一度停止了活动，党员一度被迫停止了组织生活，全区人民的政治生活也陷于极不正常的状态，工农业生产受到极大的损害。但在“文化大革命”中，上饶地区党的干部，绝大多数是忠于党和人民的，对社会主义、共产主义的信念是坚定的。工农兵群众、知识分子、爱国民主人士等，绝大多数没有动摇热爱祖国和拥护党、拥护社会主义的立场。由于他们的抵制和斗争，使“文化大革命”对上饶地区的破坏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。

这一时期，组织机构设置大体上经历了三个阶段：1966年5月“文化大革命”开始，至1968年4月上饶专区革命委员会成立为第一阶段；专区革命委员会成立至1971年6月上饶地区第一次党代会重建上饶地委为第二阶段；上饶地委重建至1976年10月“文化大革命”结束为第三阶段。专区革命委员会曾成为党政合一的机构；革命委员会的“三部一室”（政治部、抓革命促生产指挥部、保卫部、办公室），取代了各类组织的工作机构。这一时期，上饶地委更迭6任书记（含党的核心小组组长）；上饶专区更迭6任革委会主任（含专员）；上饶军分区更迭3任司令员和政治委员。工、青、妇等群众团体组织至1973年后重新恢复。行政区划于1968年6月有变动，东乡县划归抚州专区，上饶专区辖14县1市。

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，是上饶地区党、政、军、统、群等组织最为蓬勃兴旺的时期。1976年10月，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，宣告了“文化大革命”10年动乱的结束。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之后，全区各级各类组织走上了健康发展的轨道，充满了生机和活力。

这一时期，中共上饶地委重新成为江西省委的派出机构，其领导成员根据干部分管范围由上级审批任命。1983年地区一级机构改

革中，地委领导机构设书记、副书记、委员，不设常委，这期间更迭3任书记；1978年7月，上饶地区革命委员会撤销，设立上饶地区行政公署，恢复为江西省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，这期间更迭2任专员；上饶军分区名称未变，更迭4任司令员，2任政治委员。此外，1983年3月，中共上饶地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为中共上饶地区纪律检查委员会，为中共江西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的派出机构；1983年12月1日，设立江西省人大常委会上饶地区联络处，为省人大常委会的派出机构；1985年6月，设立中国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委员会上饶地区联络处，为省政协的派出机构。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、社联、文联、科协等群众团体组织更加健全与完善。

这一时期，上饶地区行政区划有较大变化。1983年7月，鹰潭市从上饶地区划出，升格为省辖市，并将贵溪、余江两县划归鹰潭市管辖。与此同时，乐平县和波阳县的鮀鱼山公社、荷塘垦殖场划归景德镇市管辖。上饶地区辖11县1市。

这一时期，上饶地区党的组织同全国各地一样，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所制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的指引下，冲破“左”的严重束缚，恢复了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，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组织上、经济上，全面认真地进行了拨乱反正，摒弃“以阶级斗争为纲”，党的工作中心转移到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上。组织工作中，通过复查，平反了冤假错案，妥善地解决了地下党的历史遗留问题，认真落实了知识分子政策，开展了整党，充实并加强了各级领导班子，充分发挥了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，加强了人民群众的主人翁地位，并充分调动了他们的生产积极性。在改革开放中，赣东北老区的面貌发生了巨大而又深刻的变化。

建国38年，在历史的长河中仅仅是弹指一挥间，但上饶地区党

的组织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，至党的十三大止，上饶地委下辖12个县（市）委，292个基层党委，410个党的总支，8917个党支部，拥有党员16.58万余名。党的肌体愈益强壮，队伍生气勃勃，处处显示了她的先进性、战斗性和严密的组织纪律性。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宏伟大业中，全区党的组织以及政、军、统、群组织，率领和团结全区广大人民，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坚持改革开放，继往开来，艰苦创业，锐意进取，开拓前进，使赣东北这块红色的土地变得更加美丽富饶，以新的战斗风貌去谱写新的历史篇章。

目 录

概 述 (1)

上 部

第一 编

中国共产党江西省上饶地区组织史资料

党的创立和大革命时期 (1921.7 ~ 1927.7) (5)

第一章 党的组织 (6)

第一节 中共漆工小组 (1925.夏 ~ 1925.10) (7)

第二节 中共漆工临时支部——弋阳特别支部

(1925.10 ~ 1927.6) (7)

第三节 中共横峰支部 (1926.秋 ~ 1927.6) (8)

第四节 中共鄱阳支部——鄱阳县委

(1926.11 ~ 1927.7) (9)

第五节 中共余干支部——余干县委

(1926.9 ~ 1927.7) (10)

第六节 中共德兴支部 (1926.12 ~ 1927.6) (11)

第七节 中共万年特别支部 (1926.12 ~ 1927.3) (11)

上饶地区最早党组织情况统计表 (12)

上饶地区最早党员情况统计表 (12)

第二章 群众团体组织	(13)
第一节 邛阳县群团组织	(13)
第二节 鄱阳县群团组织	(14)
第三节 万年县群团组织	(15)
第四节 余干县群团组织	(15)
土地革命战争时期(1927.8~1937.7)	(17)
第一章 中共五县工作委员会(1928.1~1928.4)	(26)
第二章 中共江西信江特委及政军群组织	
(1928.12~1930.7)	(27)
第一节 中共信江特委	(28)
中共信江特委组织系统表	(29)
中共信江特委党员统计表	(30)
第二节 信江特区苏维埃政府	(30)
第三节 信江特区军事组织	(31)
第四节 信江特区群众团体组织	(34)
第三章 中共赣东北特委及政军群组织	
(1930.7~1931.8)	(36)
第一节 赣东北特区党的组织	(37)
表一 中共赣东北特委组织系统表	(42)
表二 中共赣东北特委党员统计表	(43)
第二节 赣东北特区政权组织	(43)
第三节 赣东北特区军事组织	(46)
第四节 赣东北特区群众团体组织	(49)
第四章 中共(开)化婺(源)德(兴)中心县委	
及政军群组织(1932.4~1935.2)	(52)

第一节	中共化婺德中心县委.....	(52)
第二节	化婺德县苏维埃政府.....	(53)
第三节	化婺德红军独立营.....	(53)
第四节	少共化婺德中心县委.....	(53)
第五章	中共浮（梁）乐（平）婺（源）中心县委 及政军组织（1933.1 ~ 1936.1）.....	(54)
第一节	中共浮乐婺中心县委.....	(54)
第二节	浮乐婺县革命委员会.....	(55)
第三节	浮乐婺游击大队——红军独立营.....	(55)
第六章	中共信河特委（1935.4 ~ 1935.7）.....	(55)
第七章	中共赣东北特委及军事组织 (1935.7 ~ 1936.5)	(56)
第一节	中共赣东北特委.....	(56)
第二节	赣东北军分区暨红军游击队.....	(56)
第八章	中共弋（阳）德（兴）横（峰）中心县委 (1935.8 ~ 1935.11)	(57)
第九章	中共赣东北分区委及军群组织 (1936.6 ~ 1937.5)	(57)
第一节	中共赣东北分区委.....	(58)
第二节	赣东北军分区暨红军独立营.....	(58)
第三节	共青团赣东北分区委.....	(59)
第十章	中共上（饶）横（峰）弋（阳）德（兴）中心 县委及军群组织（1936.5 ~ 1937.7）.....	(59)
第一节	中共上横弋德中心县委.....	(59)
第二节	上横弋德红军游击队.....	(60)